



内蒙古自治区档案教育与研究中心

内档教[2018]1号

关于举办 2018 年度档案专业技术人员 继续教育培训班的通知

自治区各部、委、办、厅、局，各企业事业单位办公室：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档案教育培训规划，按照自治区人社厅关于内蒙古自治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实施办法的最新要求，结合我区档案事业发展的实际状况，内蒙古自治区档案局将于近期举办 2018 年度档案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具有档案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兼职档案员及拟申报档案专业技术职称或准备转入档案系列的人员。

二、培训形式及内容

培训形式：集中授课与自学相结合

培训内容：新形势下档案工作的新知识、新技术、新方法。

三、培训时间、地点

集中授课时间：第一期 3 月 4—10 日，4 日全天报到；第二期 3 月 11—17 日，11 日全天报到。学习名额有限，参加学习者见到通知即可报到。

报到学习地点：内蒙古自治区档案局六楼档案教育与研究中心（地址：呼和浩特市南二环路60号，南二环与昭乌达路十字路口向西200米路南）。

四、费用

培训费300元。外地学员可代为安排食宿，费用自理。

五、注意事项

（一）培训费不收取现金，可刷卡或提前转帐，培训期间开具发票。转帐时请务必注明参加培训人员单位、姓名、期数（一期或二期），如无法注明，请将转帐凭证发送至报名邮箱，并在邮件中作相应说明。

收款人：全 称：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帐 号：0602005729024908738
开户银行：工行敕勒川大街支行

（二）报到时请携带培训费汇款回执、继续教育证书及继续教育公共课培训档案（注：2018年继续教育公共课网络学习必修课内容《专业技术人员工匠精神读本》，20学时；选修课内容自选，10学时，共30学时。网站：www.nml2333.cn）。第一次参加继续教育者带近期1寸彩色照片1张。

（三）报名咨询电话：0471—4813817、4813815、4813146、4812149（传真）。

电子邮箱：78502067@qq.com

内蒙古自治区档案教育与研究中心

2018年2月8日

